

# 南平市延平区主城区污水治理项目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答疑（二）

致各投标人：

关于“南平市延平区主城区污水治理项目工程质量检测服务”招标有关补充通知如下：

一、问题 1：贵单位开发建设的南平市延平区主城区污水治理项目中的检测内容“地基承载力(轻型、重型)”检测资质应包括“地基基础”或“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如项目过程中出具检测报告的单位无“地基基础”检测专项资质，原则上属于“超出资质许可范围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项目所在地监管部门对上述情况出具的检测报告可能不作为工程质量验收依据，对请贵单位予以考虑和采纳。

答：本项目涉及的地基承载力(轻型、重型)检测服务内容符合本项目招标资质检测范围，若实际实施过程中部分检测项目超出资质许可范围的，发包人将另行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完成检测服务。

二、原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中 3.3.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或专项资质证书（资质证书的检测范围须包含①建筑材料及构配件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检测、市政工程材料检测；或②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须提供合格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修改为：**3.3.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或专项资质证书（资质证书的检测范围须包含①建筑材料及构配件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检测、市政工程材料检测、道路工程；或②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须提供合格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三、原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中 3.7 信誉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



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近三年内存在违法记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修改为：**3.7 信誉要求：投标截止前 3 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处罚、通报或实施差异化管理名单及项目负责人被列入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四、本项目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修改为：2024 年 4 月 16 日 09:00:00 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 23:00:00 通过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延平区分中心网站 (<http://ggzy.np.gov.cn/yp>) 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

五、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修改为：2024 年 5 月 7 日 17:00:00 前。

六、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 年 5 月 8 日 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延平区分中心网站 (<http://ggzy.np.gov.cn/yp>)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当招标文件、招标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本答疑内容作为南平市延平区主城区污水治理项目工程质量检测服务(招标编号：E3507020701800994001)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招标人：南平市延平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代理单位：福建联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

